

游藝·繁華·名——明後期的 文酒之會與成名藝苑^{*}

王鴻泰^{**}

提 要

本文旨在藉由文學，尤其是詩，所觸發的社會活動，考察明代文藝社會的形成與發展，追究文學可能在社會層面上，以何種形式進行相關活動，激發相應的社會關係的發展，凝結出不同屬性的文藝社群。

明中期以來，商品經濟日趨發達，相隨於此，城市生活日益繁華。這個充滿聲色之娛的城市生活場域，也就成了文藝活動的新舞台，各方文人集散聚合於其中，不斷進行的各種文酒之會，富而好文好名之商人也熱衷參與贊助，士商交雜，推波助瀾下，形成極具流動性的文藝社會。王世貞所主盟之文壇，正立足且插手其間，對之加以序列排名，更使文酒之會與成名之道相應相成，諸多文人縱身繁華，游藝酒會，借交成名。如此，王世貞及其後之文藝社會發展、文藝盛況乃與城市繁華相呼應，文酒宴讌則與文人成名互作用，而文藝生活與文學內容充滿聲色娛樂，晚明之文藝特色也因此饒富感官情趣。

關鍵詞：文酒會、詩社、王世貞、文藝社會、江南

* 收稿日期：2023年10月30日；通過刊登日期：2024年01月08日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前言

《醒世恆言》卷廿九〈盧太學詩酒傲公侯〉中主角盧柟才高學廣，卻科舉不利，一再受挫後，「遂絕意功名，不圖進取，惟與騷人劍客、羽士高僧，談禪理，論劍術，呼盧浮白」。他以豐厚的財富，傾力經營園林，藉以廣交朋友，「凡朋友去相訪，必留連盡醉方止。倘遇著個聲氣相投知音的知己，便兼旬累月，款留在家，不肯輕放出門。若有人患難來投奔的，一一都有資發，決不令其空過。因此四方慕名來者，絡繹不絕。真個是：座上客常滿，樽中酒不空」。¹在此故事中，園林是個理想世界，是文人交結朋友、談文說藝、詩歌唱和的美學空間，是文雅生活的基地與舞台。小說情節的展開是當地縣令有意攀結盧柟，意圖進入其經營文雅生活的園林，盧卻鄙視之為俗吏，終因接待失禮而遭受迫害。此小說並非全然虛構，基本情節有事實根據。盧柟（?-1569）是嘉靖時知名文人，王世貞將之列名廣五子，《明史文苑傳》也敘及他得罪縣令，被擊獄十年之事。²而在小說的敘事中，更刻意將盧柟與縣令的對立，描繪成雅與俗的不相容：「傲倖」獲取科舉功名之縣令本是俗人，本質上與文人雅士盧柟非屬同類，因此他雖有酒癖，而獲得進入盧氏園林的機會，卻終究不能真正參與其中的詩酒之會，不容於文藝世界。如此雅俗之對立，極具表徵性，卻也可說是社會現實與文化的反映。

明中期以來，富而好文者，藉諸園林，廣泛交遊，詩酒酬唱，結成文藝社交圈，不乏其例；而後隨著商品經濟的發展，城市生活趨於豐富，繁華的城市社會中，更不時有任俠好客者主辦文酒之會，以致構成繁華熱鬧的文藝展演舞台，成為明代文藝發展的重要推動力。相應於此，明清科舉制度下，不得志於考場之士人，多有轉而投向此文藝舞台，於其中縱情詩酒，馳騁文才，藉以博取聲名，由此肯認自我，成就有別於科舉功名的社會價值。可見明代文藝的發展，並非只是文人匠心獨具地閉門著述，反而更常見其縱身城市繁華，在熱鬧的文酒之會中，游藝社交，呼朋引伴，酬唱往來，甚至不乏聲色助興。能文擅詩者游藝於文酒之會，藉此繁華其生活，激昂其生命，以至博取聲名。詩酒活動可說是明代後期文人極為盛行的社交活動、文藝活動、生命活動。明代文學的演變與此形式發展，

1 （明）馮夢龍編撰，《醒世恆言》（臺北：鼎文書局，1978），卷29，〈盧太學詩酒傲公侯〉，頁572-4。

2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臺北：鼎文書局，1975），卷287，〈列傳第175·文苑三〉，頁7376。

密切相關。而明代詩酒活動的盛行，實與城市生活之開展相呼應，可以說，文人熱烈的詩酒活動與城市繁華生活的開展，相互激盪，促成了明代後期文藝社會的成形與發展。

本文藉由文學，尤其是詩，所觸發的社會活動，來考察明代文藝社會的形成與發展。嘗試由社會文化史的角度來思考文學的社會作用，重點不在文學內在美學的評賞，而將著眼點擺在文學的社會意涵上，將文學視為一種社會關係的觸媒，由此考察文學所引發的社會活動，追究文學可能在社會層面上，以何種形式進行相關活動，激發相應的社會關係的發展，從而凝結出不同屬性的文藝社群。進一步透過文學的活動形式來考察文藝社群的形成，與「文藝社會」在歷史過程中的演變。

一、文藝空間的開放

明正德（1506-1521）以來，江南文人之文藝活動逐漸安置於城市生活的繁華之上，且與之相互交融，一則文酒之宴不時在城市中舉行，而文人多有縱情於城市之聲色者。此種情勢大抵興起於正德時期，而風行於嘉靖之際（1522-1566），往後此種城市詩酒之宴，日漸盛行，而其參與者也越來越擴大，縉紳、游士之外，富豪商賈，乃至市井之人，亦得參與其中。在此過程中，文藝空間乃有逐次開放之勢，而在日趨開放性之文藝空間中，諸多社會資源相隨湧入，交錯編織，別具社會意義的文藝社會乃逐漸成形。

利瑪竇（1552-1610）在明萬曆十年（1582）來到中國，他策略性的儒生裝扮，讓他逐漸融入士人的社交圈中，並與許多文人有密切的交往，但傳教士的心態，讓他不時對當時士人的行為提出批判，1584年9月13日他在寫給西班牙稅務司司長的信中，就批評明士人的玩樂成風道：「也有些人可能整天企圖在浪費金錢，彼此拜訪，相互宴請，飲酒作樂，這為士子都是平常的事，人們都很愛好吃喝聲色之樂」。³ 這個批評並非憑空污蔑，乃其來有自，至少在嘉靖左右，處身江南繁華之地的何良俊（1506-?）就已經陷身於此種城市游樂風尚之中矣。他曾在回答

3 利瑪竇，《利瑪竇書信》，收入利瑪竇著，劉俊餘、王玉川、羅漁譯，《利瑪竇全集3》（臺北：光啓出版社、輔仁大學出版社，1986），〈四、利氏致西班牙稅務司司長羅曼先生書——1584年9月13日 撰於肇慶〉，頁50。

友人謂其「酒興甚高，若無量耳」時說：

今余每日午間飲十杯，至夜復飲十杯，則是每日可得一升，然五日之中未嘗有無燕席者。若席上對客聽曲談諧，盡余之量可飲六十盃，是一日可得三升矣。……朱文石最好客，最喜人飲酒，最好唱曲，最好談諧，其得酒之趣乃過於余。⁴

從這個平均一日三升的飲酒量來看，大略可知其平時生活之一斑，尤其由所謂「五日之中未嘗有無燕席者」更可知當時城市中文人聚會之頻繁，而此類燕席中「聽曲談諧」大概也屬常事。事實上，江南的文藝社會可以說就是在這種不斷的聚會中熱烈展開的。嘉靖以來，相隨於商業的發達，城市生活的豐富，江南文人開始在城市中頻繁地展開充滿聲色之娛的文酒生活，文藝社群即在此種情境中流動性地聚散組合，而文藝社會也因此習染聲色氣習，充滿游樂氛圍與感官趣味。

當城市文藝社交的不斷擴展，而城市繁華與詩酒酬唱交相作用，文藝活動也成為一個熱鬧的場域。自藩王貴胄、文武官員乃至縉紳游士，甚而富商大賈、執袴子弟諸多人等，都為所吸引，紛紛投入其中，共同營造、分享此熱鬧繁華，因而文藝社交圈之範圍乃不斷擴大，活動場面也相隨更具規模。

（一）號召賓客，以示得意

富貴者好客以求名，固非明代始有，中國歷代都不乏此類慷慨人物。然則，明代中期以來，此種號召能文之士，舉行詩酒之宴的好客風氣，乃更盛行普遍，上自貴胄藩王，下迄市井之徒，多有深好於此者。《明史·文苑傳》有關謝榛（1499-1579）的記載言其曾與王世貞、李攀龍（1514-1570）共結詩社，後遭排擠，而被削名於七子之列後：

榛游道日廣，秦、晉諸王爭延致，大河南、北皆稱謝榛先生。趙康王（朱厚煜，1498-1560）卒，榛乃歸。萬曆元年（1573）冬，復游彰德，王曾孫穆王亦賓禮之。酒闌樂止，命所愛賈姬獨奏琵琶，則榛所製竹枝詞也。榛方傾德，王命姬出拜，光華射人，藉地而坐，竟十章。榛曰：『此山人里言耳，請更製，以備房中之奏。』詰朝上新詞十四闕，姬悉按而譜之。

4 （明）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北京：中華書局，1959），卷33，〈娛老〉，頁300。

明年元旦，便殿奏伎，酒止送客，即盛禮而歸姬於榛。⁵

王世貞〈崑崙山人傳〉中別有載：

山人名漸籍籍，而貧益甚，又以家中倭他徙。客有商生，少年善游，與山人謀曰：『吾聞趙王賢而好客，諸王子儀之三臺之傍，朱邸鱗櫓，皆幸舍也，我曹可以彈鋏乎？』乃治裝偕與之鄴，而鄴時有客謝榛、鄭若庸，皆以文重於王。⁶

汪道昆（1525-1593）〈顧少聖詩集序〉亦有言中：「吳人習詩者累百，聖少獨不能詩，既而避地燕趙間。趙王客善詩，善聖少客言之王所，王授簡彊使聖少賦之詩，奏，坐客皆驚，即習有名者爭下聖少」。⁷大明王室中頗有雅好文藝者，其中趙王更以好客得盛名，前述可見其藩邸多有文人游藝其中，王府中時有文酒盛宴，詩歌與聲伎相應合，藩王與文人相得甚歡。

謝榛號四溟山人，崑崙山人本名王叔承（1537-1601），兩人都是沒有進士功名的文人，卻以文藝博得聲名，更因而開展交游之道，以至得以進入王府，這除了可說是趙王特為好客外，也可以說是社會上文藝活動已趨興盛，而擅長文藝者多聲氣相通，且相互援引並拉抬聲勢，文藝、聲名與人際網絡相互增長，以至於具雅興之藩王也樂於參與其中，以至成為好客主人，吸引各方文人，輾轉引介而進出府邸，王府的文酒會也成了獨特的文藝展演場域。

趙王之外，更為知名的是召幕唐伯虎（1470-1524）的寧王朱宸濠（1476-1521），然而寧王號召之名士，不止伯虎一人，王世貞〈章質公墓誌銘〉另記道：「章叟諱文，字簡甫，後以字行。……叟生而美鬚眉，善談笑，動止標舉，有儒者風。寧庶人國豫章慕叟能，而羅致邸中，與故知名士唐伯虎、謝思忠偕。伯虎覺其意，陽清狂不慧以免。而庶人卒謀反，挾叟與思忠從行，謀脫身不得」。⁸事實上，寧王的徵召對象也包括當時的江南文壇領袖文徵明（1470-1559），據徵明仲

5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 287，〈列傳第 175·文苑三〉，頁 7375-7376。

6 （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冊 1283，卷 74，〈崑崙山人傳〉，頁 95。

7 （明）汪道昆，《太函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據明萬曆刻本影印），冊 1347，卷 20，〈顧少聖詩集序〉，頁 37。

8 （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283，卷 91，〈章質公墓誌銘〉，頁 313。

子文嘉（1501-1583）言：「公年漸長名益起，而海內之交多偉人，皆敬畏於公，故天下傾慕之，寧藩遣人以厚禮來聘，公峻却其使。時吳人頗有往者」。⁹可見寧王對江南文藝人士之招攬實甚為積極。這些藩王之招攬文人藝士，除個人之文藝愛好，而熱衷於詩酒之樂外，恐怕更有藉此以博取美名的意味，尤其寧王在心懷不軌下，乃更積極招攬江南知名文人，其意圖與其說是出於文藝愛好，勿寧說是文藝活動已漸風行於社會上，知名文人因而具有一定之社會聲望，乃致可用以拉攏人心。就此可謂，文藝已成為一種別具意義的社會價值。

除了藩王貴胄，有更多高官顯貴刻意招攬文士，如前所述崑崙山人，在離開趙王府後，乃

北入燕中，時天子方坐竹宮祠釐，諸貴臣應制譔箋表歌聯之屬，山人為興化相君所物色，授以格，君謝弗能，第為草游仙數章，天子覽而異之，相君大重山人，延之直所，得縱觀上林太液、宮闕池島、花木禁藥之勝，為漢宮數十曲稍稍聞，中貴人相驚謂：「何物客能麗語若此？」爭遺之尚方法酒。而山人間行謁王太史元馭，太史性耿介，不食酒，顧獨與山人善，往往傾家醞盛饌以羞山人，不醉飽不已。……而范太史伯楨、胡侍御原荊、顧憲副益卿皆宦燕中，陳光州貞甫時尚游太學，與諸君善慕山人，而致之邸，相與痛飲，歌呼擊缶，談推千古。¹⁰

江南地區至嘉靖時，此種招攬文人之風氣更臻於高潮，以至於軍人亦加入此文西行列，操戈演武之餘，且援筆賦詩，與文人相酬答唱和。關於此，沈德符（1578-1642）於《萬曆野獲編》中特有專文以相譏刺：

本朝武弁能文者如郭定襄（1403-1472）、湯允績（?-1467）之屬，皆以詩名，然不過聊以自娛耳，非敢藝壇建旄鉞也。自嘉靖間東南倭難孔熾，倖臣胡宗憲（1512-1565）、趙文華（1503-1557）輩，開府江浙。時世宗（嘉靖皇帝，朱厚熜，1507-1567）方喜祥瑞，爭以表疏稱賀博寵，收取詞客充翹館。胡得浙人徐渭（1521-1593）、沈明臣（1518-1596）、趙得松（生

9 （明）文嘉，〈先君行略〉，收入文徵明，《甫田集》，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73，頁294。

10 （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74，〈崑崙山人傳〉頁95。

卒年不詳)，江人朱察卿（1524-1572），俱荷異禮，獲厚賞，浸淫及於介冑，皆倚客以爲重，漸如唐季藩鎮。至隆萬間戚少保（1528-1588）爲薊帥，時汪太函、王弇州，並稱其文采，遂儼然以風雅自命，幕客郭造鄉輩，尊之爲元敬詞宗先生，幾與縉紳分道揚鑣。而世所呼爲山人，充塞塞垣，所入不足以供此輩谿壑。¹¹

《明史·文苑傳》中載：「宗憲得白鹿，將獻諸朝，令渭草表，并他客草寄所善學士，擇其尤上之。學士以渭表進，世宗大悅，益寵異宗憲，宗憲以是益重渭」。¹²沈德符大抵上將此事更加普遍化，推廣此邏輯以解釋嘉靖以來結納文人之風尚，認爲此風乃因世宗喜好祥瑞，官員爭寵上文，故而結納文人。就明世宗、胡宗憲、徐渭三者之間，固有此種關聯，但也不止於此，從較爲寬廣的歷史角度來看，這更可以說是正德以來，文酒風尚日益擴散的自然發展，所以世宗之後，此風並未隨之終止，且越演越烈。因此詩酒之好，由文臣而擴及武官，與其視爲皇帝、大臣與文人間之相迎合，勿寧說是文藝風尚日盛而時勢所至之效應。明後期社會之所以「山人」充斥，正與此文藝情勢互爲因果。

嘉靖以來，文酒之會日益興盛，好客主人既多且廣，藩王貴冑、文臣武官之外，社會上一般紳民更多有傾財結客者。我們不難在諸多文集中見到此類好客者的身影，王世貞的文集中即多有此類記載，如〈迪功郎嘉興丞竹淇顧君暨元配錢孺人合墓誌銘〉記：「餘干公用好客，喜施予，不能問家，故至爲餘干而累貸進千餘金」。¹³ 這位餘干公家境富裕卻舉業不利，未能考中進士，年長後才貢入國子監，進而擔任餘干縣主簿，故稱餘干公。因爲家境富裕的緣故，竟習慣性揮霍無度地用財於好客，以至後來任官時，已入不敷出，需要向親友借貸。這類「好客」而「不問家」，以致於蕩盡家產的事例，不難在明人傳記資料中見到。小說中也常可見到結交朋友，夥同游樂以致敗家的情節，這都可說是現實社會風氣的反映。時勢所趨，明中期以來，城市生活與社交活動趨於熱絡，家境富裕者乃多耗財於交友活動。王世貞另有〈劉母瞿孺人墓誌銘〉言：「司理公之成鄉薦，業好蓄

11（明）沈德符，《萬曆野獲編》（北京：中華書局，1987），卷17，〈武臣好文〉，頁434-435。

12（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288，〈列傳第176·文苑四·徐渭〉，頁7387。

13（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104，〈迪功郎嘉興丞竹淇顧君暨元配錢孺人合墓誌銘〉，頁475。

古圖籍，已好客，已又好酒，不問家」。¹⁴這是個家境不錯的士人，在成為舉人功名略顯後，即積極展開社交活動，好客好酒，以交友為務。然則，由此所謂「好蓄古圖籍」亦略可窺知其好酒好客乃與藝文之好相關，殊非一般酒肉朋友之縱樂而已。另外，世貞為張佳胤（1527-1588）所撰之墓誌稱：「公既歸，絕口不復絀時事，緝堂居之，曰大雅。好客，客恒滿坐」。¹⁵張佳胤科舉順利，任官期間積極有為，頗多事功，仕途甚為騰達，官至兵部尚書，得加太子太保榮銜。他本身也擅長文藝，與李攀龍、王世貞有詩文往來，名列「嘉靖後五子」，他被劾辭官後，在退休生活中，完全避開政治，以文藝為樂，且修築雅居，以接待各方文人。這可說鄉居士紳成好客主人，其築居接客，多舉文酒宴，乃使所居成文藝據點。又，世貞為錢岱（1541-1622）之母所撰墓誌載：「西湖公性好客，封公佐之，日擊鮮醢酒，以客為政」。¹⁶此西湖公即錢昇，為錢岱之祖。錢岱任御史，人脈深厚，卻壯年即退休，家居四十年，聲色自娛，修築廣濶園林以居，教養崑曲戲班，在常熟地區以豪華生活見稱。¹⁷實則如此奢華生活規模，早在其祖父（即西湖公）時，已可見端倪，而至於錢岱時，更以壯麗規模修園待客。這也大抵可見這些地方望族，當其發展興旺時，而當家且個性豪爽者，即可能扮演好客主人的角色，又因其本屬書香門第，文化素養高，採取文酒會之形式，接待各方文人，固屬常態。

王世貞為文壇領袖，交游廣濶，也因此與好客好文者，多有交涉，致其文集中多見此類人物傳記。不過，這與其說是世貞傳文之特色，勿寧說是明後期之社會常態。蓋招集賓客，以相誇示，已成明後期之社會風尚，傾具社會聲望，或家境富裕者，多有此行。侯一麀（生卒年不詳）之〈仁山王先生傳〉有謂：

若吾郡仁山王先生者，當文忠張相國時，尊貴他相無與等。而先生親相君

14（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107，〈劉母瞿孺人墓誌銘〉，頁517。

15（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123，〈資政大夫南京兵部尚書叅贊機務致仕應谷劉公墓誌銘〉，頁724。

16（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107，〈勅封錢孺人氏墓誌銘〉，頁515。

17 錢謙益為錢岱所撰之墓表謂其：「壯歲服官，疆仕解組。不試故藝，推以治生。高臺曲池，丹青錯迕。琳宮仙館，黜堊彌望。榱桷煥乎先廟，甃石被乎水涯。是其富也。享年八十有二，堅悍不衰，度曲飲酒，移日分夜。天啓壬戌五月廿二日，其彌留之夕也，猶與客燕笑對奕」。參見（明）錢謙益，《牧齋初學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冊1390，卷76，〈文林郎湖廣道監察御史錢府君墓表〉，頁354。

姊子也，伯兄禮部，仲兄考功，又皆負天下聞。藉令先生進則當居特拔之科，蒙不次之位；退亦不失席寵，用高貲游閭里；不爾亦必號召賓客，以示得意。然而先生一切謝讓，顧獨躬耕橫塘，泊如也。¹⁸

此傳記意在表彰傳主之不從流俗，而由此正可反觀得知，當時世俗觀念中，具有權勢者，或者依仗權勢以取得官職，或者藉用財富以優游鄉里，除此求貴享富外，「號召賓客，以示得意」乃成必然之舉。此說顯示，號召賓客已成一種社會習尚，社會上擁有權勢聲望者，常常以此來展示自我，視此為一種特定之社會成就。參照前引王世貞所述諸例，我們可以說，明中期以來，「好客」已經成為一種具有相當普遍性的人生追求，可以視為一種社會心態與文化現象。

在這種情勢下，所謂的文藝社群也就未必是師門家法或志同道合的嚴謹組織，它相隨於城市生活的繁華，文酒之會的普遍，成了一種隨機隨興，甚至隨便的普及性組合，任何人只要有興趣都可以擔任好客主人，隨意召集流動集散於城市中的文人，隨興地舉行文酒之會：

愚公先生交游遍天下，名公巨卿多就之，歌兒舞女，綺席華筵，詩文字畫，無不虛往實歸。名士清客至則留，留則款，款則錢，錢則贐。以故愚公之用錢如水，天下人至今稱之不少衰。愚公文人，其園亭實有思緻文理者為之，礫石為垣，編柴為戶，堂不層不廡，樹不配不行。¹⁹

這是文化素養高、家境富裕之縉紳，以園林為基地，不定時地接待各方文人，而各方文人也流動集散其中的盛況。除此，另有：

湖之杰塘里有處士者名玲，字聞和。家世饒，而處士復力田，故歲所入桑麻魚稻之利，千金而羨。然時時好哦詩，招賓客，湖之縉紳先生及騷人墨士之過其廬者踵相接。……處士日攜賓客琴弦奕棋，樗蒲六博，相與宴酣于其中，而不醉無歸者也。²⁰

18 (明)侯一塵，《龍門集》，收入《美國哈佛大學哈佛燕京圖書館藏中文善本彙刊·集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據明隆慶刻本影印)，冊35，卷19，〈仁山王先生傳〉，頁224-225。

19 (明)張岱著，馬興榮點校，《陶庵夢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卷7，〈愚公谷〉，頁68。

20 (明)茅坤，《茅鹿門先生文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冊1344，卷20，〈費處士墓阡記〉，頁735。

這是全然沒有功名的富人，有錢之餘附庸風雅地招集賓客，舉行宴會，於宴會中吟詩作樂，而吟詩活動又與諸多聲色，乃至賭博之娛雜然並舉。此外，尚可見草草爲之者：

一富翁慕好客之名而不甚設酒，一日諸詞人雜坐，久之，惟具水浸藕兩盤而已，諸人舉手而盡，一客因誦：「客到但知留一醉，盤中惟有水晶鹽」之句，云：「太白此詩若刪去四字，便合今日雅會矣」。一客問何四字，答云：「客到但知留，盆中惟有水」。²¹

一旦招賓客賦詩爲樂成爲一種社會風尚，流風所及，不少富人有錢之餘乃「慕好客之名」，即使秉性慳吝，在虛榮心的趨使下亦勉強爲之。這則笑談之所以出現，殆可證知招客賦詩確已流行成風，以致多有慕此美名，勉力爲之者。相對於此，所謂「文人」也可無限放寬範圍——《柳南隨筆》中曾載：

徐五，侯官人。不事生產，賃縣倉前小屋以居。日爲人擔粟輸倉，得其直，度供一日之用即止。閉戶讀書，好爲詩，不求知於人。自署其門曰：「目慚不識丁，門愧無題午」。時曹能始先生以詩文名海內，罷官家居，過其門異之，因入，與語竟日，出其詩稱賞之。於是鄉中人方稍稍物色之，文酒之會輒與焉，而五擔荷自若也。²²

徐五大概是個受過基本的識字教育，卻未往仕途發展，沒有任何學籍，依賴勞力爲生，原本被視如「市井小民」者，因有賦詩之才，也成爲知名文人相訪求的對象，以致「晉身」文人社交圈，成爲其中一員。是可見所謂的文人社群已經是個沒有界限，完全開放，極具流動性的社交圈。前引《儒林外史》所謂：「只要會做兩句詩，並不要進學、中舉，就可以同這些老爺們往來。何等榮耀！」殆指此種完全開放的文人圈，事實上，《儒林外史》多有此類可謂「閒雜人等」而晉身文人者。《歸田瑣記》中有謂：

都下清客最多，然亦才品稍兼者，方能自立。有編爲十字令者曰：一筆好字，二等才情，三斤酒量，四季衣服，五子圍棋，六齣崑曲，七字歪詩，

21（清）褚家軒，《堅觚三集》，收入《叢書集成三編》（臺北：新文豐，1999），冊73，卷3，〈刪太白詩字〉，頁627。

22（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北京：中華書局，1997），卷4，頁66-67。

八張馬鈞，九品頭銜，十分和氣。有續其後者曰：一筆好字不錯，二等才情不露，三斤酒量不吐，四季衣服不當，五子圍棋不悔，六齣崑曲不推，七字歪詩不遲，八張馬鈞不查，九品頭銜不選，十分和氣不俗，更進一解矣。²³

這類文人可說就是明代中期游樂性文藝下的產物，概可視為文藝游樂化的結果。城市文酒之會盛行，好客主人與好詩文人不斷舉行游樂集會，相互激盪下，參與者日益增廣，其範圍乃無限放寬，以至氾濫無邊。

（二）家散千金盡，詩成萬口傳

當詩酒文宴在城市中不斷舉行，雖然偶有慳吝而好名者投入其間，勉力舉宴，演成笑談。不過大體而言，「好客不能以惡草具進」，既有意結客，則需在酒食上多所耗費。²⁴ 因此，在文藝圈之形成過程中，輕財結客的價值乃一再被強調，而兩相鼓盪下，不少人乃更不斷積極投入詩酒活動，傾財其中，以至耗貲無數，甚而蕩盡家產。王世貞在〈漁江沈君墓誌銘〉中記道：

沈君，諱文楨，字時幹，先世爲鄞名族，至其父廷以貲入邊，授宣義郎，……。君少弱不任學，既長而好之，折節從經師，開丙舍群子弟之有文者，數擊鮮召賓客，爲文酒會。以貲赴人之急若流，退而不復句校。其中外族多豪貴，歲時問遺不貲，以故千金之著日損，君夷然弗屑也。²⁵

這是個富家子弟，因為樂於舉行文酒宴會，輕財好客，加上應酬繁多，以致家財逐漸消耗。實則，明後期類此好客而至於家財耗盡者，爲數不少。王世貞〈送沈禹文畫冊〉中另有言：「禹文翩翩佳公子，時方盛年，善詞翰，裘馬醪肉，問遺文士不絕。……竟以好客故，產盡削寄死，爲若教之餒久矣」。²⁶ 再如，王世貞贈別吳虎臣（1601-1661）之詩中，稱其「嗜酒好詩雅成癖，千金散盡家四壁，巷譏室

23（清）梁章鉅，《歸田瑣記》，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2編》（臺北：新興書局，1988），冊2，卷7，頁1197-1198。

24 王世貞在給張見父的書信中，自陳道：「好客不能以惡草具進，而身亦緣而負酒食累」可見豐盛之酒食，乃好客之基本條件。（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4，卷207，〈書牘·張見父〉，頁914。

25（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0，卷92，〈漁江沈君墓誌銘〉，頁491。

26（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4，卷170，〈送沈禹文畫冊〉，頁449。

謫了不關，瞪眼模糊向天白」。²⁷ 王世貞爲嘉靖時期之文壇盟主，故多有樂與交遊者，而其交游圈中乃多沈禹文（生卒年不詳）與吳虎臣這類，爲結客詩酒，投擲金錢甚多，以至傾家蕩產者。

王世貞主盟文壇，交遊廣闊，其社交圈中固多文藝活動贊助者，然則此類散財詩酒者，卻也並非僅見於世貞之交友圈內。錢謙益（1582-1664）之〈徐元晦墓誌銘〉亦有載：「（元晦）以交友聞于東南，……家本素封，揮斥數千金，緣手輒盡」。²⁸ 《列朝詩集小傳·丁集上》〈孫處士艾 太學七政〉中載：「（孫）七政，字齊之，能詩好客，世其家風，十試鎖院不第。家有園池，日與四方詞客賦詩宴賞，客醉而遺溺，庠其水出諸城外，復引隍水滌之，累費數百金，家中落」。²⁹ 另，吳梅村（1609-1672）之〈志衍傳〉也記道：

志衍博聞辯智，風流警速，……工詩歌，善尺牘，尤愛圖繪，有元人風。下至樗蒲六博，彈琴蹴鞠，無不畢解。性好客，日具數人饌，賓至者無貴賤必與均。每三爵之後，詞辨鋒起，雜以諧謔，輒屈其坐人。……家世素高貲，坐是析箸假貨累千金，意豁如也。³⁰

此外，《柳南隨筆》中亦可見：「葛一龍，字震甫，本洞庭山富室。性好結客，揮金如糞土。晚年金盡，而好客自如」。³¹ 葛一龍（1567-1640）生當明清之際，頗有詩名，³² 其好客以致金盡，大概也多有投注於詩酒活動者。黃印（生卒年不詳）《錫金識小錄》：

談十山愷罷鎮巡歸，捐三千金築萬備堂，宏敞高華……爲邑城中第一勝處……十山歿，子學山志伊居此堂，豪蕩喜結客，吳下詞人畫史咸館其

27（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79，卷21，〈吳虎臣謁予兄弟吳門將北訪于鱗且云欲與汪中丞伯玉共建維摩精舍賦此贈 兼用示嘲〉，頁263。

28（明）錢謙益，《牧齋初學集》（新北：文海出版社，1986），卷55，〈徐元晦墓誌銘〉，頁1369-1370。

29（明）錢謙益，《列朝詩集小傳》（臺北：世界書局，1985），丁集上，〈孫處士艾 太學七政〉，頁421-422。

30（清）吳偉業著，李學穎標校，《吳梅村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卷52，〈志衍傳〉，頁1052。

31（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卷5，頁87。

32（清）黃之雋等編纂，《（乾隆）江南通志》，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511，卷165，〈人物志·文苑一〉，頁749-750：「葛一龍，字震父，吳縣人，以賢列選人，范景文典銓，識其名曰『是吳下詩人葛髯者也』」。

中，揮金不可數計，家破嗣亦絕。售於孫侍郎，孫不久售於王宦，王雖不逮談之豪，日教歌伶，閒招契友，未至寂寞，二十餘年而售陸宦。³³

如此建造園林，用以結客，頻舉文酒會，以致敗家破產，大概也是常見的人事滄桑。以致這類地方史例，也成了人生經營的範例或鑑鏡，有借以勸進或勸阻追隨前轍者：宋瑩父親過世之後，有人勸其「出而結交天下貴人」，然其好友侯方域則規勸他說：「往郡中貴達子弟，有然者，然皆以財力自雄，周旋良苦」。³⁴可見結客殊非易事，實乃極度耗費貲財之舉。然則，晚明文人頗好歌頌任俠之氣，而輕財結客往往是俠之重要行徑，此種「俠」之價值的強調，乃與此種詩酒活動之盛行，互為因果，且彼此激盪。³⁵

明中期以來，有藝文之好者，往往多有揮金於詩酒活動而致千金散盡者，也因此，有人將此兩者相提並論，且用此自誇揚人——《金陵瑣事》中有載：

金大興自誇吳中友人所贈之詩云：「家散千金盡，詩成萬口傳」。可謂說盡生平。金魚聞其語，因戲之曰：「家散千金是矣，足下曾濟人利物乎？試添二字，何如『家散千金盡為甚？詩成萬口傳何曾？』」大興遂拂衣去。³⁶

金大興（?-1559）於明中期頗有詩名，其本人對此散財成詩之詩評，甚感得意，由其自認「說盡生平」可見，散金與成詩，乃是相互輔成之人生成就。此說之得認可，一方面可以說這是某種人生圖像（或理想）的刻畫，意涵著文人的特定人生價值；另一面，這也可以說是文人現實生活的反映，蓋在其現實生活中，多有耗費貲產於詩酒活動，以致詩成財盡，故此兩者確有密切關聯，而此詩酒活動，亦屬文人常見之生活情狀。至於友人相戲之言，所謂「曾濟人利物乎？」則是舉出傳統士人最為「正統」之人生價值以相質問，此問更對照出文人生活重心之已然

33（清）黃印，《錫金識小錄》，收入《無錫文獻叢刊》（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2），第一輯，卷3〈舊蹟〉，頁118-119。

34（清）侯方域，《壯悔堂文集》，收入《清代詩文集彙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據清順治刻本影印），冊62，卷3，〈與宋公子牧仲書〉，頁389。侯方域此書應寫成於清初，不過，其所引以為鑑者，應是有見於晚明事例，且心感入清後，此風猶未停歇，尚有存心延續者鼓動宋公子沿襲之，故出言加以勸阻。

35 王鴻泰，〈俠少之游——明清士人的城市交游與尚俠風氣〉，收入李孝悌主編，《中國的城市生活》（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頁101-147。

36（明）周暉，《金陵瑣事》，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16編》（臺北：新興書局，1988），冊2，卷2，〈詩話〉，頁1607。

偏離傳統士人經國濟民之正統價值，游樂取向更形彰顯。是亦可謂，明代文人乃在有意無意之間，已然別立人生價值，而詩酒活動乃此種人生價值之實踐。

明中期以來，隨著商業的發達，城市交游活動盛行下，散財結客成爲一種流行的社會價值，也可在通俗小說見其一斑——《警世通言》第廿五卷〈桂員外途窮懺悔〉中敘及要角施濟家世富厚，聰明好學，本有意科舉，卻屢試不捷，「乃散財結客，周貧恤寡，欲以豪俠成名於世」。³⁷由此無意間的敘述大略可見，「散財結客」也是一種成名之道，足以激勵富人作爲人生追求，尤其是舉業不利者。然則，散財結客以成名固有多種取徑，其中舉辦文酒之會，可能更合乎士人屬性，也更易顯揚聲名——《錫金識小錄》中載：

星客能詩，豪宕喜結客。崇禎壬午鄉榜不遇，悵鬱無聊，思以歌舞薶澤散遣之。謀於族祖心甫公，公曰：「將集群豔作一大社，必得遠近詞流主張於上，斯稱勝舉」。公遂飛檄召致諸名士，徐元嘆、劉虛受、吳康侯、朱雲子、望子、張草臣、俞無殊、徐介白、王周臣、汪衍波輩皆至，聚吳越名妓舉社於虎邱舟中。雲子拈四題，窮日夜而散。後聲播江浙，以社詩寄至者麇至。題爲《香奩集》、《留髥行》、《送心甫》、《星客還》、《梁溪夢》、《拾墮釵》。文采風流，推一時盛事。³⁸

錢星客本屬豪俠性格，而又有文藝之好的士人，在科舉挫敗後，意圖藉諸詩文活動以排遣鬱結，而舉辦規格宏大，充滿聲色娛樂的文酒之會。這個集名士與名妓的繁華盛會，果然創造極高的名聲氣勢，聲名遠播，吸引了未曾與會者寄詩投稿，以至後來陸續編成系列詩集。不難想見，經此盛會，錢星客必然「豪俠成名於世」，故有地方文史傳載其事，而其《香奩集》也確實流傳開來。³⁹這可說是以文酒之會而創造藝苑繁華，亦因此而造就個人榮華的成功事例。

明中期以來，詩酒活動頻頻舉行於城市中，此繁華之背後，乃因社會上多有秉持文人價值觀者，樂於輸財其中，以其財富不斷灌溉文藝園地。也由於詩酒活

37（明）馮夢龍編，《警世通言》（臺北：鼎文書局，1980），第25卷，〈桂員外途窮懺悔〉，頁377。

38（清）黃印，《錫金識小錄》，收入《無錫文獻叢刊》，卷7，〈稽逸二·錢星客〉，頁363-364。

39（清）俞南史，〈香奩社集分詠諸姬〉：「吳姬舊有《甲乙譜》，無錫錢星客復修之，珠簾畫舫粉香載道，一時諸名士各賦詩題贈，名《香奩社集詩》」。（清）徐鉉，《本事詩》，收入《叢書集成續編·集部》（上海：上海書店，1994，據邵武徐氏叢書本影印），冊147，卷9，頁134。

動往往多耗貲財，因此，是否投身藝文圈，參與詩酒活動，已經普遍成為士人家庭經濟地位轉變的要因，《履園叢話》中有言：「素所讀書作宦清苦人家，忽出一子弟，精於會計，善於營謀，其人必富。素所力田守分殷實人家，忽出一子弟，喜談風雅，篤好琴書，其人必窮」。⁴⁰進一步而言，明後期，文藝社會乃體現於詩酒活動之中，而詩酒活動乃建立在經濟基礎上。

二、士商交雜與文藝繁華

明代後期隨著市場經濟的發達，商人積極活躍於各種社會場合，以至多有涉入文化領域者，他們挾具經濟資本，意圖用富求名，希望藉由文化活動的參與，進入士人社交圈與士人交往，乃至成為活動的重要推動者、贊助者。這些富人的參與助長文藝風氣的興旺，而其資本的投注，更促使文藝活動的熱絡開展，並營造出繁華景象，這種繁華又激發各方人士對文藝的羨慕之情，以致吸引更多的人投身其中。士商間的頻繁互動，其中經濟資本與文化資本的流通交匯，更對明後期文藝活動熱絡與擴散，有極大的促進作用。明代文藝活動的發達，這些商人的熱心參與居功甚偉，他們激發文藝的活動能量，也改變活動的場景與規格，他們的熱情與金錢，推動文藝走上繁華盛景。

（一）客時時滿席，施予傾困而產不挫

明中期以來，詩酒活動的不時舉行，將文藝圈不斷擴大，其參與者已不限於士紳階層，以至市井之流者，亦可能現身其中。在此情勢下，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商人階層的加入。王世貞之交往圈中即不乏好文商人，如〈封禮部員外郎穆太公墓表〉中所記之穆太公：

蓋太公少嘗業儒，爲文有奇藻，……以治喪葬幹家蠱奪之。……故中年強自厲課農耕，歸其獲於十一之息，僮奴百餘人，作使行賈，皆稱其才力，而性又好客及施予，客時時滿席，施予傾困而產不挫。⁴¹

40（清）錢泳，《履園叢話》，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2編》（臺北：新興書局，1988），冊5，卷7，〈臆論·子弟〉，頁2779。

41（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128，〈封禮部員外郎穆太公墓表〉，頁779。

略有資產者往往致力培養子弟讀書，商人也不例外，甚且更積極爲之。這些富家子弟往往幼年即接受儒學教育，乃至嘗試發展仕途，然或因自身不擅舉業，或因家族事業規劃，常見中斷舉業，棄儒從商者。這些人往往具備基本儒學素養，有一定程度的寫作能力，可能也嚮往士人的生活與文化，因此往往在經商營生之餘，樂於與士人交往。有些人可能也熱衷參與文藝活動，如南京文壇領袖顧璘（1476-1545）所撰〈長洲楊處士順甫與其配呂孺人墓表〉：

有楊處士順甫，少窮經爲士不振，懼失養，遂棄去，服田事，又賈湖湘間，大拓貲產，慷慨高氣岸，……性好賦詩，結漕湖詩社，感時遇事，喜怒哀適，言意所不盡，一發之詠歎。……處士應征徭、接賓客之外，無所顧慮，得一盡力於詩。⁴²

這是放棄舉業之後，仍保留文藝的愛好，而在經商成功後，更寄情於詩歌，甚至結成詩社，可以想見他的好客與詩社活動應該有所關聯。嘉靖至萬曆時期和王世貞並列文壇領袖的汪道昆，因爲出身徽州商人家族，與商人交往更廣泛而親密，其文集《太函集》中有更多商人傳記，其中也可見傾財結客者，如〈吳伯舉傳〉所載：「伯舉，名時英，少入成均，一再試不利。……遂釋博士業，出藏書遍讀之，……居廣陵以賈隱，當五方之衝，諸賢豪率慕名高，造伯舉，客至，輒置高會，陳聲伎倚客驩」。⁴³ 諸如此類商人，本身即曾從事舉業，甚至有相當高深的文化涵養，故經商之後，猶未忘情文藝，因而樂於與文人交往，願意傾財結客，耗資於詩酒活動。更進一步來講，這些事例其實透露出土商之間流動的情勢，明代後期在科舉管道日窄，而商業發達的情勢下，棄儒就賈乃成常態，而此類儒賈行商之餘，乃多文藝活動，甚而大舉詩酒會，以與文人相往來。上舉諸例，殊非偶然，而可謂乃時勢所至之故。明中期以來，士商管道之寬窄異勢，而致兩者多所流動，在此情勢下，文酒之會乃成兩者之流通平台與會合界面。

這類好文富商的藝文參與，往往因爲財力寬裕，常以好客主人的身分，熱情接待各方文人，甚且投注資本推動文藝，將活動規模提升至於豪華場面，如王世貞〈汪處士希胤墓誌銘〉所言：

42（明）顧璘，《顧華玉集·息園存稿文》，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63，卷6，〈長洲楊處士順甫與其配呂孺人墓表〉，頁539-540。

43（明）汪道昆，《太函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冊1347，卷37，〈吳伯舉傳〉，頁237-238。

（汪希胤）少時受毛詩里傳，能屬文，試有司輒占高等，至臺試而輒報罷，以是棄去，挾其貲賈湖海間，……晚節業益饒，乃買山二瀛間，築室以棲種松可數里，栗亦數千樹，曰：「此吾素封也」。與其從兄仲嘉、弟希成，文酒優游甚適，客以詩進者，無所不延納。⁴⁴

汪希胤之修築園林以待客投詩殊非特例，顧璘亦有此類友人，其〈壽梅南君序〉云：「君握重貲爲魚鹽大賈，日執牙籌坐中堂，僮僕累蹟，顧指目令，奔走從意。……已築園種樹，作虛閣眺望湖山，……嘉客時至，傾壺叙懽，……四方賢士望其廬，懽然如歸也」。⁴⁵

此類富商之游於藝，不惜投入重資，修建園林，而以園林爲文藝基地，歡迎各方文人來訪，投詩以進者，無不接納，以至園中時有嘉客，常見文酒之會。如此，在巨額財富的投注下，文藝場景爲之富麗優雅，主人的好文好客，以富麗園林熱情款待投詩者，必然吸引各方文人來投，對文藝之推動，功效自不待言，無形中已激勵文藝的發展，擴大文藝社交圈的範圍，而文藝活動的規格也隨之提高，可以說富商推波助瀾地造就文藝舞台的熱鬧繁華。

前文所舉富翁「好客之名而不甚設酒」以致遭到來客作詩嘲諷，在某種程度上可以說，正因明中期以來，已多有富商修建園林，在其中不時舉辦文酒之會，而享以豐盛酒食，甚至侑以聲伎，無形中已將文藝活動規格提高。同時，此種文藝繁華潮流，引人追逐好客之名，然未能大方投注金錢經營活動場面者，卻也不免被認爲未達文會規格，而不及格的文宴則造成反效果。由此亦可反證明後期文藝潮流之繁華風尚，而商人乃鼓動此風潮，乃至提高文會規格的重要角色。

（二）雅好客，以文酒交四方知名士無虛日

商人之樂於舉辦詩酒活動，除可謂因其本身具文化教養，而未能忘情文藝，藉詩酒以補償之外，從較爲寬廣的社會文化角度來看，我們可以說這是明中期以來，文藝活動越來越熱絡，且與城市繁華相結合，成爲一個極爲熱鬧的文藝社交圈。進入此社交圈除可分享其中之繁華熱鬧，亦可躋身名流，與各方顯貴者交

44（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124，〈汪處士希胤墓誌銘〉，頁728。

45（明）顧璘，《顧華玉集·息園存稿文》，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1263，卷3，〈壽梅南君序〉，頁492。

往，藉此顯揚聲名。王世貞〈處士春山翁君暨配吳姥合葬誌銘〉中有言：

處士生而風骨隆隆起，出就外塾讀書，了大義，然不樂受博士觚翰曰：「與而曹一握筭子，能縱橫哉？夫子貢去我何幾？」父異之，大出橐中裝俾客游，因挾其從季贊，南浮湘漢止江廣二陵，北徇燕趙，所至獲輒倍爲高貲，而息於清源，曰綰貨咽也。源清多巨賈，其豪好游大人，以自成其重，所狎侮不如爲恒，而顧獨折節事處士。處士亦樂與之處，益市牛酒作醪，鳴琴屣履，呼盧浮白，窮晝夜不示倦色。⁴⁶

據此所載，傳主實特具商人之自尊感，然而即使如此有自覺，能以商道自重者，亦頗刻意於交結士人，至於一般巨賈則更自覺或不自覺地「好游大人，以自成其重」。由此情勢大抵可知，商賈者流，在一般之社會價值觀中，終究不如儒士文人，士商之間乃在名與利之間，有畸重畸輕之勢。商人擁厚利，士人具名望，兩者之間各有所重，因有交流之求。雖然這當中難免有矛盾之處，致有「狎侮」之事，⁴⁷但大體而言，兩者勢有相合之需。因此，舉辦詩酒活動，藉此涉身文藝圈，藉文潤身，用富求名，乃成爲商人營造其社會身分之重要取徑。或者，比較概念性地講，我們也可以說，明後期之文藝社會已然成形，文藝已成一種頗爲強勢之社會價值，因而商人乃樂於用其經濟資本，以換取此文化資本，而詩酒活動，乃成促動此種交換之社會機制，故商人乃多投入其中。

商人之參與文藝活動，在明後期已漸成一種風氣，在此風氣下，商人之特爲豪闊者鹽商之作爲，更是動見觀瞻，具有代表性與示範作用，且因其資本龐鉅，所營詩酒規模隨之宏大，對文藝社會之挹注，更見功卓著。此類「魚鹽大賈」除前引顧璘友人梅南君（生卒年不詳）外，更有其人。李維楨（1547-1626）〈汪景純家傳〉載：

汪景純，名宗孝，歙叢睦里人也。……年十六，爲邑諸生，以高第受廩。

46（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3，卷92，〈處士春山翁君暨配吳姥合葬誌銘〉，頁322。

47《儒林瑣記》中有載：「杜濬，字于皇，湖北黃岡人，明季副榜，家貧工詩，性孤傲，雖同輩不甚晉接……客游江揚間，達官富商，爭邀迎之，濬嘗不屑，客死江寧不能葬，知府陳鵬年葬之，有《變雅堂詩文集》，濬好詆訶俗人，死後有富人重價購焚其集幾盡」。見（清）朱克敬，《儒林瑣記》，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4編》（臺北：新興書局，1983），冊9，頁5714。這是「孤傲」文人狎侮富人（包含富商）之例，不過，由此亦可見商人之與文人交往，多有用富求名之意味，而一旦因此反得惡名，則不惜更耗資以保名。

筆有餘鋒，詞無竭源，……入太學，徙家廣陵。廣陵江淮都會，叩其囊底，知用鹽筴起家。不數年，金錢繒帛仞積益闢。覽六籍諸史百家眾氏，投問而作。購名畫、法書、先代尊彝鐘鼎，與通人學士指刺瑕瑜，差別真贗，無不精審。……而諸從賈爲奸利，所司跡捕，……則徙金陵，得王孫故宅廢園，拓而新之，水竹花石，位置都雅，爲隩室連閣，洞戶綺寮。擇稚齒曼容，千金百琲者貯之，教以歌舞，盡一時妙選，自非襟契，不得與曲燕，翠屏絳帳中，香氣與人聲俱發，若鸞鳳鳴煙雲間。陸遊則綈帷竟道，舟居則簫鼓沸波，人望之如仙。即無客，亦擁諸姬爲樂，呼大白，呼五嶽，無間寒暑日夕。……薦紳大人概者命駕造門如平生歡，率不報謁。⁴⁸

汪宗孝（生卒年不詳）亦屬從儒轉商者，而經商之後他雖已放棄舉業，卻沒有完全放棄知識涉獵與文藝活動，只是他的知識涉獵已跨越偏離科舉範圍，而其文藝活動則是涉入文人文化，尤其當他成爲資本雄厚的鹽商之後，憑藉著豐厚的財富，投入古董藝品的鑑賞，同時修建園林、教養家樂、廣置聲色，其生活乃如錢謙益爲其所作之歌詞中所言：「主人好古復好事，千金豪取如鍼芒；彈琴煮茗自欣賞，高僧詞客同平章」。⁴⁹ 如此其財富轉爲文藝經營資本，從中營造出一個極爲繁華而充滿聲色情趣的文藝生活。此文藝世界亦非全然是「自欣賞」，而更有文人參與其中，實則其文藝生活之實踐，乃建立在與文人之交往過程中，即古董藝品的賞玩，也有「通人學士」共相鑒別，而其園林乃成詩酒活動之場地，可與「詞客同平章」，其相襟契者，更可共享聲伎之娛。臧懋循（1550-1620）有〈九月十六集夜汪景純宅，同吳允兆、諸德祖諸君子聽妓，因拈庭來顰時韻，賦得四絕〉，其中云：「洞戶層軒夜不扃，遞將歌妓借人聽；不知餘曲還留幾，但覺霜華飛滿庭。疑到秦家學鳳臺，歌筵四面錦開屏；雖然佳麗無從見，時送香塵隔揀來」。⁵⁰ 汪家詩酒之宴的綺麗風光，於此可略窺一斑，這是一個由雄厚資本所經營出來之繁華詩酒場面。由此可見，藝文空間因有商業資本之支持，而更見興盛與豐富。

48（明）李維楨，《大泌山房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臺南：莊嚴文化，1996，據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萬曆39年刊本影印），冊152，卷71，〈汪景純家傳〉，頁226-227。

49（明）錢謙益，《牧齋有學集》，收入《四部叢刊·初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康熙刻本影印），冊88，卷2，〈新安汪氏收藏目錄歌〉，頁3b。

50（明）臧懋循，《負芭堂詩選》，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臺南：莊嚴文化，1996，據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明天啟刻本影印），冊168，卷5，頁38。

汪宗孝的生活顯示，徘徊於儒商之間的富商巨賈，可能以商濟儒，在擁有巨大的商業資本時，藉此經營文藝生活。而在巨貲之投注下，文藝活動可能展現出極度精緻豪華之場面。汪宗孝之挾商資以濟文藝，殊非孤例，《稗說》有〈黃牡丹狀元〉故事：

廣陵鄭超宗，諱元勛，家世業嵯。及超宗進士，築園蜀岡前以奉母，雲間董宗伯玄宰以「影園」名，謂據勝在影水影柳影影之間也。雅好客，以文酒交四方知名士無虛日。園中植黃牡丹數本，遇花時，集諸客飲，先期制金叵羅一，懸座間，飲且醉，乃請客分題贈花，限以韻。詩成各書箋，糊其名，走使渡江至虞山，請牧齋錢公甲乙之，戲撥其首為狀元。公為評騭，返其詩，探首函則海南黎遂球也，遂以前叵羅為壽，而江南北稱黎子為「黃牡丹狀元」云。惜其詩偶逸未錄，亦一時風流雅舉。⁵¹

鄭元勛（1603-1644）可說是鹽商家族所培養出來的文化菁英，在其功名有成之後，依然熱衷於文藝活動之參與，以巨資所築之園林為據點，不時舉行文酒之會，由此形成極為熱絡之文藝圈。在此基礎上，乃更進而舉辦文藝競賽。此詩歌競賽成「一時風流雅舉」，顯示其頗具規模，其參與者應有一定之數量與名望，而評審者錢謙益乃文壇領袖，因勞師動眾，故能動人耳目，流傳成風流盛事。其能有如此規模，則因其平時文藝活動豐富，此文藝圈活動多，交織密實之故。

鄭家影園黃牡丹狀元之評選，可視為文藝活動發達之表徵。此事固可謂乃一時興起，偶然之舉，但此事之所以發生卻非無由，而實有深厚之社會基礎。也因此，入清之後，揚州鹽商所支持的詩文之會，依然可見盛況。《儒林外史》中，即多有鹽商與文人相往來之故事，⁵²而《揚州畫舫錄》中有載：

揚州詩文之會，以馬氏小玲瓏山館、程氏篠園及鄭氏休園為最盛。至會期，于園中各設一案，上置筆二、墨一、端研一、水注一、箋紙四、詩韻一、茶壺一、碗一、菓盒茶食盒各一。詩成即發刻，三日內尚可改易重刻，出日徧送城中矣。每會酒殽俱極珍美，一日共詩成矣，請聽曲。邀至

51（清）宋起鳳，《稗說》，收入《明史資料叢刊·第二輯》（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2），卷1，〈黃牡丹狀元〉，頁28。

52 參見（清）吳敬梓，《儒林外史》（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7），第22回〈認祖孫玉圃聯宗愛交遊雪齋留客〉至第23回〈發陰私詩人被打歎老景寡婦尋夫〉，頁213-219；第28回〈季葦蕭揚州入贅蕭金鉉白下選書〉，頁263-264。

一廳甚舊，有綠琉璃四，又選老樂工四人至，均沒齒禿髮，約八九十歲矣，各奏一曲而退。倏忽間，命啓屏門，門啓則後二進皆樓，紅燈千盞，男女樂各一部，俱十五六歲妙年也。⁵³

這幾乎可說已成爲一種「制度化」的詩會了，此詩會制度之成形，正可見鹽商對藝文活動之熱衷，而在此積極贊助下，已然構成一個具體可見的文藝社會。

三、文藝社群的凝結與流動

王世貞在年少氣銳之時，意圖揚名藝苑，以是立足於北京，睥睨天下，卑視江南，但在中年以後卻逐漸融入江南的文藝氛圍中，甚而逐漸產生認同，這一方面與其人生經歷的變遷與內在理念的轉化有關，另一方面，卻也可說是整個文藝情勢的轉變使然。何良俊《四友齋叢說》（1506-1573）中有一則有趣的記載：

余嘗至閭門，偶遇王鳳洲在河下，是日携盤榼至友人家夜集，強余入坐。余袖中適帶王賽玉鞋一隻，醉中出以行酒，蓋王腳甚小。禮部諸公亦常以金蓮爲戲談。鳳洲樂甚，次日即以扇書長歌來惠。中二句云：「手持此物行客酒，欲客齒頰生蓮花」。⁵⁴

這大概是王世貞成名於北京後，逐漸與江南文人交往後一次偶然的「艷遇」，然而，這樣的接觸卻頗具表徵性。何良俊年長王世貞二十歲，是相當具有代表性的江南文人。他出生於松江，「以歲貢生入國學。當路知其名，用蔡羽例，特授南京翰林院孔目」。⁵⁵ 其一生除家鄉外，曾長居南京與蘇州，與文徵明、顧璘等知名文人頗有交往，也因此深具江南文人的游藝習氣，不乏風流性格，與名妓頗有交往。他和王世貞這次宴聚，雖屬偶遇，但此宴會演成綺靡風光卻非偶然。在此不期之遇中，他「恰好」隨身攜帶名妓玉鞋，而在宴會中以此行酒，大概也是江南文人常有的餘興節目，所以大家就在酒興中，以此蓮杯行酒，世貞因此爲之「樂甚」，以至將此樂趣寫成詩歌相贈。此宴令人樂甚的餘興節目雖多有巧合之處，但有此綺靡之演出，卻可謂其來有自，這其實可以說是個頗具典型性的江南文宴。

53（清）李斗，《揚州畫舫錄》（北京：中華書局，1960），卷8，〈城西錄〉，頁180-181。

54（明）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卷26，〈詩三〉，頁241。

55（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287，〈列傳第175·文苑三〉，頁7364。

蓋由何良俊之「袖中適帶王賽玉鞋一隻」與「禮部諸公亦常以金蓮爲戲談」，可略見江南文人風流性格之一斑，而將此風流習性融會於諸多文宴聚會亦屬常事。在此活動中，可以看到詩文活動與酒色之娛相互交融。

我們不知這次綺靡的夜宴是否對王世貞構成「異文化」的震撼，也不知此宴對王世貞的文藝觀有何影響，我們也不能說類如上述之風流韻致，只見於江南文壇，北京藝苑絕無此事。不過相較而言，這種充滿游樂性的文人聚會確實在江南地區有更深厚的歷史淵源，也發展得更爲鮮明。

（一）陋江左之卑靡，業中原之高華

王世貞可說是將明代文藝活動推至高峰的文壇盟主，李維楨曾有言：「今天下論文章無如吳越，吳越間執牛耳，而盟坵壇之上惟司寇公」。⁵⁶此說將王世貞之文藝活動直接與江南劃上等號，以之爲江南文壇之代表，這恐怕是一段頗有爭議，而值得詳細討論的說法。事實上，王世貞雖然出生於蘇州府太倉州，但其文藝活動之開展，乃至其文藝王國之建立，與其歸爲江南，勿寧說是建立在首都的社交環境中。因爲無論就其文藝活動經歷或個人之認同而言，他都難以直接歸屬於江南文壇，尤其是他早年的成名經歷。

王世貞之宦途起步甚爲順遂，他在二十二歲即考中進士，在此之前，雖已有文藝之好，但文藝活動並不多，與江南文士更少交往。進士及第後，他在京爲官，才開始積極參與文藝活動。王世貞在嘉靖二十六年（1547）中舉留京，此時京師地區的文藝活動已極爲熱絡，他在前輩的引介下，逐步參與其中。《明史》〈李攀龍〉傳中言：「攀龍之始官刑曹也，與濮州李先芳、臨清謝榛、孝豐吳維岳輩倡詩社。王世貞初釋褐，先芳引入社，遂與攀龍定交」。⁵⁷《列朝詩集小傳》中有關李先芳（字伯承，1511-1594）之傳略稱：「始，伯承未第時，詩名籍甚齊魯間，先于李于麟。通籍後，結詩社于長安。元美隸事大理，招延入社，元美實扳附焉。又爲介元美于于麟。嘉靖七子之社，伯承其若敖、蚡冒也」。⁵⁸另外，王世貞自己在《藝苑卮言》中也曾自述其文學經歷道：

56（明）李維楨，《大泌山房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冊151，卷24，〈詩序·卓徵甫詩序〉，頁26。

57（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287，〈列傳第175·文苑三〉，頁7377-7378。

58（明）錢謙益，《列朝詩集小傳》，丁集上，〈李同知先芳〉，頁427。

余十五時，受《易》山陰駱行簡先生。一日，有鬻刀者，先生戲分韻教余詩，余得漢字，輒成句云：「少年醉舞洛陽街，將軍血戰黃沙漠」。先生大奇之，曰：「子異日必以文鳴世」。是時畏家嚴，未敢染指，然時時取司馬班史、李杜詩竊讀之，毋論盡解意，欣然自愉快也。十八，舉鄉試，乃間於篇什中得一二語合者。

又四年，成進士，隸事大理，山東李伯承奕奕有俊聲，雅善余，持論頗相下上。明年，爲刑部郎，同舍郎吳峻伯、王新甫、袁履善進余於社。吳時稱前輩、名文章家，然每余一篇出，未嘗不擊節稱善也。亡何，各用使事及遷去，而伯承者前已通余於于鱗，又時時爲余言于鱗也。久之，始定交，自是，詩知大歷以前，文知西京而上矣。已，于鱗所善者布衣謝茂秦來；已，同舍郎徐子與、梁公實來，吏部郎宗子相來。休沐則相與揚扆，冀於探作者之微，蓋彬彬稱同調云。而茂秦公實復又解去，于鱗乃倡爲五子，詩用以紀，一時交游之誼耳。又明年，而余使事竣還北，于鱗守順德，出茂秦，登吳明卿。又明年，同舍郎余德甫來。又明年，戶部郎張肖甫來，吟詠時流布人間，或稱七子或八子，吾曹實未嘗相標榜也。而分宜氏當國，自謂得旁採風雅權，讒者間之，耿耿虎視，俱不免矣。⁵⁹

這段敘述可說是王世貞的文藝簡歷，由此自白可見，王世貞在入京前的文學經驗大概只能說是一種私心自好的個人行爲。他真正涉足文藝圈乃是在考中進士居官北京期間，由於李先芳的引介，才開始加入北京的文藝社團，進而與李攀龍相識、定交，因此確立其文學理念，而其文藝活動與交友關係，也都在京師地區熱烈地展開，終於形成一股龐大的文藝勢力，而有所謂五子、七子之號。這種文藝勢力甚至也引起當權者的注意，或意圖拉攏或讒言離間。王世貞文藝生涯或事業的開展，可說都是在北京培養起來的，融入首都文藝社群，而更擴張此文藝社群之活動力、凝聚力，將之推達極盛之境。

王世貞的文藝理念與活動，並非淵源自江南的文藝傳統，他自嘉靖二十六年，以二十二之齡中舉，在京任官，直到嘉靖三十一年（1552）以後，才開始和江南文人有較爲密切的接觸，但這樣的接觸卻多有不甚愉快的經驗，蓋兩方文學

59（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1，卷150，〈藝苑卮言七〉，頁428。

理念乃針鋒相對，他在給李攀龍的書信中說道：

足下所譏彈晉江、毘陵二公，及其徒師稱而人播此，蓋逐影響尋名跡，非能心觀其是也，破之者亦非必輸攻而墨守，乃甚易易耳。吳下諸生則人人好褒揚其前輩，燥髮所見此等，便足衣食志滿矣，亡與語漢以上者，其人與晉江、毘陵固殊趣，然均之能大罵獻吉，云：「獻吉何能為？太史公、少陵氏為渠剽掠盡，一盜俠耳」。僕恚甚，乃又笑之不與辨。嗚呼！使少有藻偉之見可以飾其說，僕安能無辨也。夫獻吉盜太史公、少陵氏而不怨也，吳子輩尊二君子，二君子不知也。⁶⁰

王世貞的文學立場與晉江（王慎中，1509-1559）、毗陵（唐順之，1507-1560）之觀點，頗成對立之勢，他曾在〈寄敬美弟〉中稱：「記吾守尚書郎時，稍一搦管得致語，沾沾與吳下昌穀差肩足矣，何敢望獻吉。然至讀獻吉文，心則已疑之，又一時馳好。若晉江、毗陵二三君子有作，每讀竟輒不快者浹日。以是盡黜世嗜，劇心古則」。⁶¹可見其文學立場乃與唐宋派大異其趣。此處所引言，乃與此文學流派之歧異密切相關。當王世貞融入北京文藝圈，與李先芳、李攀龍密切交往，因而確立其文學理念後，南返時接觸到江南文人時，即發現其兩方之文學立場實大相逕庭。吳地秀才之認同唐宋派而攻伐李夢陽（1472-1529），乃激起王世貞的不滿，認為這批人所知太淺。也因此，他對江南的文藝風尚，甚至學術深度，都甚為不滿。這種不滿恐怕也不只是文學流派之爭而已，他另外在給胡應麟的書信中說：「記僕初游燕中，僅踰冠，與于鱗輩倡和，時妄意一策名藝苑，不至終作吳地白眼兒足矣」。⁶²

凡此，蓋皆顯示王世貞並不認同江南的文藝風尚，而且這種不滿恐怕不止是文學理念的差異而已。尋繹此所謂「妄意一策名藝苑，不至終作吳地白眼兒」之辭，或許我們可以說，在王世貞的觀念中，江南終究只是一個地方性的文學場域，而王世貞年少志高，野心勃勃，不願將其文藝活動安置於此有限之地。或者

60（明）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1，卷117，〈文部·書牘二十八首·李于鱗〉，頁2。

61（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4，卷188，〈寄敬美弟〉，頁687。

62（明）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84，卷206，〈答胡元瑞〉，頁894。

可以說，當時居於首善之地的王世貞，所認同的是一種更廣濶的，足以含蓋全國，甚或天下的文藝世界。在此觀點下，乃將江南文藝圈，視為是一種相對狹小的地區性文藝圈。

《明史·文苑傳》中載及李攀龍、王世貞等人在北京的文藝活動時記道：「諸人多少年，才高氣銳，互相標榜，視當世無人，七才子之名播天下」。⁶³ 王世貞也正是在北京的這種氛圍、氣勢下，以睥睨的姿態俯視全國文壇，即使文藝傳統深厚的江南文壇，亦在卑視之列。這種觀點並非只是王世貞諸人的主觀偏見而已，它可說是現實情勢的反映。前後七子時期，整個文藝社會確實是以北京為中心，關於此何良俊有言：「我朝文章，在弘治、正德間可謂極盛，李空同、何大復、康許西、邊華泉、徐昌穀一時共相推轂，倡復古道，而南京王南原、顧東橋、寶應朱凌溪則其流亞也，然諸人猶以吳音少之」。⁶⁴ 此說顯示江南地區雖然文藝淵源深厚，且早在成弘之際，沈周（1427-1509）、吳寬（1435-1504）等人已多有文藝活動，但在明代文藝社會開始成熟之時，北京仍是居於中心位置，成為主流，因而對比之下，江南乃居亞軍，未能與之爭勝，所謂「以吳音少之」正是此種北勝於南之情勢的反映。

關於北京凌駕江南之情勢，俞安期另有言：「明興以來，詩凡幾變，諸不暇論。嘉隆之間，七子並興，而歷下、瑯琊雙建標幟。於時凡操管者，陋江左之卑靡，業中原之高華，競習大言，而吐洪響空疎其中，彊奮其調，虛喝相賞，謂之今體」。⁶⁵ 這是文學風格的流變，亦是區域性文壇的爭勝。此說更顯示，王世貞之以北京為中心其來有自，而又傳承有方，自弘正至嘉隆期間（1488-1572），在全國性的文壇中，北京都居於優勝之地，領導整個文藝風格的走向。然則，北京之所以成為文藝中心，又可以說是文藝社會與科舉體制仍然蛛網密結，膠合甚緊的緣故。自成弘以來（1465-1506），北京地區的文藝風尚逐漸流行，參與文藝活動者日益增多，且漸趨龐雜。不過，直至嘉靖年間，文藝社群的主體大抵仍是士大夫階層，即以李攀龍、王世貞為首的文藝社群而言，雖說已有布衣謝榛參與其間，而其外圍的追隨者，也多有山人者流，但其核心成員，所謂五子、七子者，幾

63（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287，〈列傳第175·文苑三〉，頁7378。

64（明）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卷26，〈詩三〉，頁235。

65（明）俞安期，〈四林全集序〉，收入（明）黃宗義編，《明文海》（北京：中華書局，1987），卷249，頁2598。

乎都是中舉爲官者。因此官僚聚集最衆之北京，文藝活動最爲熱絡，聲勢也最爲壯盛。這種以京師爲中心，以官僚爲主體，以士大夫階層爲基盤的文藝社會，可以說是自茶陵派以來，明代文藝社會的共同特色。雖然其發展過程中，有逐漸往下延伸、擴散的趨勢，不過，直到李攀龍、王世貞活躍北京文壇之際，這種階層特性猶然存在。然則，差不多在嘉靖後期左右，文藝社會的成員、結構已有所轉變，北京的中心位置不再屹立不搖，商品經濟特爲發達的江南地區已駸駸然有凌駕之態。文藝社會的形態也相隨轉變，「定於一尊」之勢漸轉爲「衆聲喧嘩」。

大體而言，以北京爲中心的文藝觀，大抵可說是明代弘治至嘉靖左右，文壇的主流觀點。北京爲首善之區，大量的官員聚集，而自弘治以來，日漸濃厚的文藝氣息已培育起士大夫階層好尚文雅之風。也由於士大夫階層的日趨風雅，北京成爲一個文藝中心，招來許多愛好文藝者參與其中，這種文藝活動也相隨日益熱絡，因而漸漸形成頗具規模的文藝社會。這個文藝社會的活動方式，大致可說是同樣具有文藝愛好的官僚定期或不定期地相聚談藝。其聚會大概常以簡單的宴會的形式舉行，共同的文學理念是這個文學社群主要的凝結力量，由此形成一個樸素而有力的文藝社群。

正德、嘉靖以來，以商業性城市爲基地的文藝活動日趨於盛，於是城市成了各種流動的文藝人口聚散、宴會的舞台。在這樣的舞台，文人隨機性的相聚談藝，他們的文藝活動也因此與宴會中刻意安排的聲色活動相互交融，如此，文藝社群在城市中隨機性地不斷重新編組，城市中不斷進行的文酒之會，構成一個充滿流動性的文藝社會。尤其是江南地區，自正德、嘉靖以來，其文藝活動與日漸繁盛的城市游樂活動相結合，而發展出深具游樂性質的文藝活動，如此，另一種頗具靡麗氣習，與北京理念性極強有別的文藝社會於焉形成。這個在江南商品經濟之浸潤下長足發展的另類文藝社會，在明代後期，漸有與北京文壇相抗衡之意味。

這種明中期以來在江南城市中發展完滿，充滿流動性與靡麗氣習的文藝社會，已經和北京以官僚爲主體，強調理念性與正統性的文藝社會，頗相異趣。不過，我們也不能將此南北的差異絕對化、極端化，因爲北京城的商品經濟也在發展中，至明代後期時北京的城市生活也有高度的發展，而江南文人也不斷流入北京，因而江南的聲色之娛與靡麗文風，後來也已傳染及於首都矣。

(二) 詩流結社，迨明慶、曆間，稱極盛矣

士人集會結社為明代後期極為重要的社會現象，黨社運動與朝廷之政治紛爭相鼓盪、呼應，以迄於王朝之崩亡。⁶⁶ 士人之結社，性質多有歧異，未必能一概而論。不過，究其興起之社會基礎，除與科舉考試用書之出版業有關外，也與此處所論之城市交游風氣之興盛，密切相關。事實上，晚明結社風尚大抵興起於隆慶、萬曆左右，而其肇始乃由文藝性聚會開端。《丹午筆記》稱：「詩流結社，自宋以來代有之。迨明慶、曆間，白門再會，稱極盛矣。至於文社，起天啓甲子」。⁶⁷ 後來聲勢浩大，以至捲入政治紛爭的「文社」復社，其發展乃在文藝性結社之後。某種程度上可說，復社之類文社的興起，其實是在整體文藝性結社的文化基礎發展出來，卻又因與科舉制度關係密切，與政治權力有親近性，故而又與之相糾纏不清。這些以講究、評選科舉文章的文社，較具組織性，尤其是復社，更有立社宗旨。然而除此之外，一般文藝社團大多深具游樂性，而隨興組合，所以，我們大概不宜以復社之類的組織來想像晚明的文人結社活動。

究實而論，諸如沈周、吳寬、李東陽（1447-1516）等人的文藝活動，亦可在寬廣之定義下，認為這已具有「詩流結社」的性質，只是他們的文藝聚會有社群之實，而無「社」名罷了。至於嘉靖時，有名有實地結社論詩，早已見於京城士大夫之間矣。王世貞中舉在京時，即因李先芳之引介而加入詩社活動，由此開始其活躍的文學生涯，然則，此時之詩流結社大概還頗具嚴肅氣氛，強調理念上的志同道合，因而有「五子」、「七子」之名，乃至有削名除籍之事。《明史·文苑傳》中載：「李攀龍、王世貞輩結詩社，榛為長，攀龍次之。及攀龍名大熾，榛與論生平，頗相鐫責，攀龍遂貽書絕交。世貞輩右攀龍，力相排擠，削其名於七子之列」。⁶⁸ 實者被除名者不止謝榛一人而已，〈文苑傳〉另有言：

攀龍之始官刑曹也，與濮州李先芳、臨清謝榛、孝豐吳維岳輩倡詩社。……又二年，宗臣、梁有譽入，是為五子。未幾，徐中行、吳國倫亦至，乃改稱七子。諸人多少年，才高氣銳，互相標榜，視當世無人，七才子之名播天下。擯先芳、維岳不與，已而榛亦被擯，攀龍遂為之魁。⁶⁹

66 參謝國楨著，《明清之際黨社運動考》（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8）。

67（清）顧公燮，《丹午筆記》（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9），〈97 文社之厄〉，頁 88。

68（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 287，〈列傳第 175·文苑三〉，頁 7375。

69（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 287，〈列傳第 175·文苑三〉，頁 7377-7378。

可見此形成於北京的社團有相當嚴格的界限，所論不合則可能離異削名，理念性極強。王世貞後來繼續發揚此種社團精神，一方面建立其文學標準，推展此標準，廣為吸納信徒，另一方面，卻又刻意利用社團界線的劃定，技巧地收編具影響力的文人，以建構其文藝王朝。不過，相隨於城市的繁華與文藝社會的發展，文人在城市中的結社活動也日漸繁盛，而社團性質也有所變異，由嚴肅性、理念性轉而多具隨機性與游樂性。這種隨興起社之事，我們可由袁中道（1570-1626）身上見其一斑。

袁中道於萬曆二十六年（1598）入北京太學，其大哥袁宗道（1560-1600）在京為官，二哥袁宏道（1568-1610）亦入京選官，兄弟三人即在京師「復相聚論學，結社城西之崇國寺，名曰蒲桃社」。⁷⁰ 這個社的活動方式是：「當入社日，輪一人具伊蒲之食，至則聚譚，或遊水邊，或覽貝葉，或數人相聚問近日所見，或靜坐禪榻上，或作詩至日暮始歸」。⁷¹ 除此論學游藝之社團外，他科舉不順之際，乃結有酒社，以共舒不平之氣：「予幾年前性剛命蹇，其牢騷不平之氣，盡寄之酒；偕回及豪少年二十餘人，結為酒社。大會時，各置一巨甌，校甚飲最多者，推以為長」。⁷² 當其歷經人世之滄桑，血氣已衰，而有歸隱之心時，則「欲偕二三靜侶，結參禪念佛之社，……遂相與定為社，以招靜侶。無問沙門及宰官居士，有真心辨道，願入此社者，即列名于冊，俱以入社之早晚為次序」。⁷³ 凡此，不難概見其結社活動多有隨機、隨興之屬性，如此結社，與李攀龍、王世貞之挾具強烈理念，並嚴格劃清界線，已然頗相異趣。兩相比較，極端化地區別這兩種社團屬性，概念性地說，李王之社團傾向於凝結性，而袁氏之社團則頗具流動性。

袁中道因心有不平，而結酒社以共相排解抑鬱，或出於特殊情懷。不過，出於游樂目的而隨機性集結的社團，實不難於江南城市中見到，關於此，我們可在張岱（1597-1684）的江南游樂記錄——《陶庵夢憶》中見到頗為豐富的記載，其一：「天啓、壬戌間好鬥雞，設鬥雞社于龍山下，仿王勃《鬥雞檄》檄同社。……一日，余閱稗史，有言唐玄宗以酉年酉月生，好鬥雞而亡其國。余亦酉年酉月

70（清）袁中道，《珂雪齋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卷18，〈吏部驗封司郎中郎先生行狀〉，頁758。

71（清）袁中道，《珂雪齋集》，卷17，〈潘去華尚寶傳〉，頁729。

72（清）袁中道，《珂雪齋集》，卷17，〈回君傳〉，頁707。

73（清）袁中道，《珂雪齋集》，卷19，〈金粟社疏〉，頁821。

生，遂止」。⁷⁴其二：「越中琴客不滿五六人，經年不事操縵，琴安得佳？余結絲社，月必三會之」。⁷⁵其三：「仲叔善談諧，在京師與漏仲容、沈虎臣、韓求仲輩結『嚟社』，啞喋數言，必絕纓噴飯」。⁷⁶由此列舉，可見社之種類實甚寬廣，大抵有所好，即可相聚結社。張岱出身書香世家，家學深厚，而多具文人習性。他在明亡之前，多游走於江南城市中，縱情游樂，亦精通諸種技藝，由其行為殆可略窺江南城市中文人游藝情狀之一斑，而據此處所記之諸種社集，亦不難見證文人之游藝活動如何以結社方式行之。

明後期文藝社群的發展，在城市繁華的支持與刺激下，自嘉靖以來即越演越盛，至於隆慶、萬曆時，此種盛況乃反映在結社活動的熱烈展開，而在結社活動大規模展開的同時，我們更可以看到其中的游樂性隨之更加發達，以致反映於社團組織的分殊。由張岱之於浪游城市過程中，出於游樂之需，而多結屬性不同之社團，我們不難理解結社與游藝之間實有相互發明的關係，也因此，我們可以說結社是文藝社會中游樂屬性發展至高峰的表現。

在相當程度上，我們可以說，天啓（1621-1628）時復社之類文社的昌盛，乃在「詩流結社」之風潮下，更因應情勢，借風轉舵，進而興風作浪的結果；至於隆慶、萬曆之際開始蔚為風潮的「詩流結社」，則可說是嘉靖以來文人不斷在城市進行游樂聚會，以致文藝社群進一步組織化的結果。不過，這種文人社群組織，不盡然成為極具理念性的凝固性的社團，尤其是由江南城市的繁華所演化出來的文藝社團，大多還是極具流動性，且其中之游樂性未嘗稍減。《金陵瑣事》中曾記有一則趣聞：「有一人目不識字，好邀人結詩社，且飲食甚菲，而又愆期，好事者嘲之云：『紐穿腸肚詩難就，叫破喉嚨酒不來』，道其實也」。⁷⁷這則趣聞一方面顯示所謂的「結詩社」並不是什麼嚴重的事，幾乎只要有此閒情即可隨興起社，召人宴集。正因詩流結社已經極度普遍，且成為流行之事，所以，即使不識字者也附庸風雅「好邀人結詩社」。而由其飲食菲薄引致不滿，召來嘲諷，亦可知此種集會結社，並非純為談文說藝而已，其宴飲之樂亦屬其中之重要內容。所謂「文

74（明）張岱，《陶庵夢憶》，卷3，〈門雜社〉，頁27-28。

75（明）張岱，《陶庵夢憶》，卷3，〈絲社〉，頁20。

76（明）張岱，《陶庵夢憶》，卷6，〈嚟社〉，頁58。

77（明）周暉，《金陵瑣事》，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16編》，冊2，總頁1862。

酒」之會，文與酒同等重要，不可或缺。此人顯然未能把握此文酒並重之要義，是以其詩社乃屬不合格者。

那麼，合格之詩社當如何呢？晚明小說〈賽他山〉中曾偶然敘及當時文人社集情狀：「這何靖調，私雖不十分富厚，最受結交名人，做人還慷慨一邊。是日舉社，預備酒席，一了一班崑腔戲子演唱。不多時，賓朋畢集。大家作過了揖，分散過詩題，便開筵飲酒，演了一本《綻紗記》」。⁷⁸ 對比之下，這才是合乎一般期望的詩社活動，既有意結社就應把握文酒之會的性質，慷慨從事，用心經營其中的玩樂氣氛，務使文藝活動在充滿歡樂的氣氛下進行。如此豐富的酒席，乃至戲曲活動，俱屬必要。此外，這段敘述也在無意中透露，結社活動已經成爲一種擴展人際關係、結交名人的方式。這是明後期士人城市社交活動中極爲重要的一環。

結社活動的盛行，正是城市游樂性文藝活動發展到高峰，且成爲社會流行風尚後，有心參與者日趨於衆，且多有人意圖藉此方式以營結人際關係，因而積極召人舉社，越演越盛下，結社乃在士人間，甚而擴及士人之外，廣爲流行，以致成爲城市社會中的常態性活動，隨處可見。然則，此種結社活動，亦與城市之繁華相互交融，極具游樂性。即使後來刻意立有成社宗旨之復社，在其社集時，亦未嘗稍減此種游樂性。余懷（1616-1696）於《板橋雜記》中稱：「嘉興姚北若，用十二樓船於秦淮，招集四方應試知名之士百餘人。每船邀名妓四人侑酒，梨園一部，燈火笙歌，爲一時之盛事」。⁷⁹ 姚澐（字北若，生卒年不詳）曾從張溥（1601-1641）游，乃復社中人，⁸⁰ 而此壯舉實與復社之集會相關。⁸¹ 可見復社之集會實亦不乏綺靡風光，且此中光景乃隨其規模之廣大而更見壯盛。

除此大規模之社集演成盛事外，其社友間平時之社集，亦多有明媚風光，冒

78（清）梅庵道人編，《四巧記》，〈賽他山〉，收入熊龍峰刊行，石昌渝校點，《熊龍峰刊行小說四種》（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頁72。

79（清）余懷，《板橋雜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下卷，頁54。

80（清）沈翼機等編纂，《（乾隆）浙江通志》，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冊524，卷179，〈人物·文苑·嘉興府〉，頁26載：「姚澐，字公滌，以蔭入太學。嘗從常熟瞿式耜、江右鄧履中、婁東張溥游。崇禎丙子就試南都，有國門廣業之選，一時稱爲月旦」。

81（清）冒襄輯，《同人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臺南：莊嚴文化，1997，據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冒氏水繪庵刻本影印），冊385，卷4，頁145：「陳則梁稱：『姚北若以十樓船大會國門廣業，不特海內名人咸集，曲中殊麗共二十餘人，無一不到，真勝事也。』」

襄（1611-1693）在《影梅庵憶語》中記及其與董小宛（1624-1651）之烽火情緣時有言：

秦淮中秋日，四方同社諸友，感姬爲余不辭盜賊風波之險，間關相從，因置酒桃葉水閣，時在座爲眉樓顧夫人，寒秀齋李夫人，皆與姬爲至戚，美其屬余，咸來相慶。是日新演〈燕子箋〉，曲盡情豔，至霍華離合處，姬泣下，顧、李亦泣下，一時才子佳人，樓臺煙水，新聲明月，俱足千古。至今思之，不啻游仙枕上夢幻也。⁸²

冒董情緣之有此綺麗演出，乃有「同社諸友」之張羅經營，而復社成員之造出此種場面，則可說是其平時之集會活動，即多有此種韻致。

事實上，復社諸子與秦淮名妓間即多有交往，乃至常見刻意演出才子佳人韻事。其激昂之豪情壯語，乃與城市之綺麗風光，彼此激盪，交相輝映。此種場景之出現，可謂乃明中期以來，文藝社會之風流韻致，波瀾流盪，延續轉盛之表現。實際上，在結社活動中，妓女亦屬其中之要角，而且她們不止是作爲陪襯而已。《稗說》中有載：「近代女郎能詩者往稱吳中王修微，自號草衣道人，與陳仲醇、鍾伯敬善，有集行世。常至錢塘，結社聖湖，一時推爲韻事」。⁸³這是長期以來文藝活動與城市繁華相互交融，以致城市繁華表徵之名妓，乃更進而與文人互動密切，最後乃進而登堂入室於文人圈中，參與其結社活動。反過來說，由此亦可見江南城市中的結社活動，其游樂性實未稍減，且其與城市之繁華乃有更爲緊密的結合。所以，江南的結社活動乃是游樂性文藝活動越演越盛之後，文藝社會與城市繁華互相激盪、彼此交融的表現。或者，也可以說透過結社活動，文人有系統地被收編到城市的文藝游樂場域中，更理所當然，聲勢壯大，且常態性地進行各種游藝活動。結社活動一方面是城市繁華與文人游藝興盛的反映，另一方面，又更細密地整合了城市的繁華生活與文人的游藝活動。

王世貞在萬曆時期曾加入卓明卿、汪道昆所主持，位於杭州的南屏詩社。這個詩社的社員尚有屠隆（1543-1605）、王稚登（1535-1612）、潘之恒（1556-

82（清）冒襄，《影梅庵憶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13-14。

83（清）宋起鳳，《稗說》，收入《明史資料叢刊·第二輯》，卷1，〈近代詩媛〉，頁30。

1622)等極具逸樂取向的文人,其活動內容乃多以宴游、狎妓為主。⁸⁴顯然王世貞返回江南之後,亦已逐漸融入江南城市之綺靡氛圍中矣。世貞晚年文學觀念有所轉折,對南方文人之評價亦有所改變,⁸⁵這種轉變,應該與其現實經歷有關,尤其隆、萬以後,王世貞經由結社活動,而漸融入江南文人圈,浸潤於豐富多姿的城市游樂生活中,應對其文藝觀有相當程度的影響。他早年在北平所抱持之高亢文學理念,或於江南城市繁華之浸淫下,乃漸趨柔靡?前引《四庫全書總目·懷麓堂集提要》中所謂「正、嘉以後,文以沉博偉麗為宗,其究漸流於虛矯,虛矯之極,不得不變而務實」。這主要是指公安派力主性靈之說,他們對七子的復古高調轉成虛矯之習展開攻擊。這種力主性靈之文學流派的出現,袁宗道曾諷刺七子之列的汪道昆道:「三四年前,《太函》新刻至燕肆,幾成滯貨,弟嘗檢一部付賈人換書。賈人笑曰:『不辭領去,奈何無買主何!』可見模擬文字,正如書畫膺本,決難行世」。⁸⁶這種批評除文學主張之差異外,在相當程度上可以由文藝社會屬性之不同來理解。

粗略地講,北京的文藝社群的凝結乃以理念為先,其文藝社會因之門派意識甚為強烈;而江南文藝社群則更多形成於城市游樂社交中的交錯往來,江南文學流派之獨主性靈,事實上,也與此生活風格,或文藝社群屬性相互發明。蓋其文藝活動乃多立足於多采多姿的城市生活,其間多富含生活之趣味與情感之流動,因而更講究於此,將此中之種種感受化而為文,強調生活之美感。此處所謂「模擬文字,正如書畫膺本」的批評,在相當程度上也可以說是對太過強調理念而輕忽生活真情的不滿。此類書籍的滯銷,也可說是城市生活豐富化以後,未能反映此中感情者,乃易為能表現生活質感者所取代。

84 參何宗美,《明末清初文人結社研究》(天津:南開大學,2003),〈張居正改革及其對黨爭、結社的影響〉,頁80。

85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172「讀書後」條中言:「世貞初不喜蘇文,晚乃嗜之,臨沒之時,牀頭尚有蘇文一部,今觀是編,往往與蘇軾辨難,而其文反覆條暢,亦皆類軾,無復摹秦仿漢之習,又其跋李東陽樂府與歸有光集、陳獻章集,均心平氣和,與其生平持論不同,而東陽樂府跋中自稱:『余作《藝苑卮言》時,年未四十,方與于鱗輩是古非今,此長彼短,未為定論。至於戲學世說,比擬形似,既不切當,又傷僂薄,行世已久,不能復祕,姑隨事改正,勿令多誤後人而已。』云云,然則此書晚年進境,以少許勝多多矣」。(清)永瑤等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172,〈讀書後〉,頁1508。

86 (清)袁宗道,《白蘇齋類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卷16,〈答陶石簣〉,頁234。

結語

大約成書於清初的小說集《醉醒石》第十五回〈王錦衣攬起園亭 謝夫人智屈權貴〉，故事開頭介紹主角：

這王錦衣，大興人，由武進士任錦衣，曆官到指揮使。錦衣衛雖然是個武職裡權要衙門，他素性清雅，好與士夫交往。在順城門西，近城收拾一個園子。內中客廳、茶廳、書廳都照江南制度，極其精雅。迴廊曲檻，小榭明窗。外邊幽蹊小徑，繚繞著花木竹石。他會做詩，就邀縉紳中名公，也有幾個山人詞客，在裡邊結個詩社，時時在裡邊作詩。……因他好客，相與士夫多。園子幽雅，可以觀玩。凡有公會，都發帖來借，所以出了一個王錦衣園的名。⁸⁷

此故事或有所本，概可視為社會現實情狀的反映，由此附庸風雅已成社會時尚，流風所及，武人也投入其中，而游於藝之門道則是營造園林，招徠文人雅士，不時舉辦文酒之會。如此通俗小說之以此為題，可見明中期以來文藝風尚之一斑，由此亦略可透視藝壇繁華由來。諸方富而好文者，樂於附庸風雅，出錢出力，造園結社，不時舉辦文酒之會，這正是明中期以來文藝繁華的內在動力與外在盛況，而參與營造繁華者亦正可藉此榮華自己，創造美好聲名。

明中期以來，商品經濟日趨發達，相隨於此，城市生活日益繁華，這個充滿聲色之娛的城市生活場域，也就成了文藝活動的新舞台，各方文人，尤其是疏離於科舉功名的山人者流，集散聚合於其中，不斷進行各種文酒之會，由此形成極具流動性的文藝社會，這樣的文藝社會在繁華的城市生活的浸潤下，其活動形式與表現內容都有新的發展。江南城市中，藝文活動往往與聲色娛樂雜然並存，而且聲色活動不只是增添文藝活動之情趣而已，甚至成為文藝表現的內容。如此，江南的文藝表現乃多有生活情感蘊含其中，甚而以生活美感、情感流動為文藝表現之要義，由此形成晚明饒富感官情趣的文藝特色。

從經濟角度來看，詩酒活動能夠不斷舉行，乃有其經濟基礎。尤其當詩酒活動相隨城市繁華而多有聲色以相增華時，此酒食聲色之消耗，更需有支持資本之

87（明）東魯狂生編輯，《醉醒石》，收入《中國話本小說大系·石點頭等三種》（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4），第15回，〈王錦衣攬起園亭謝夫人智屈權貴〉，頁195-196。

投入。事實上，不斷有文藝愛好者，輕財結客，投注財富以舉行詩酒活動，正是明代文藝社會能夠不斷發展，且越演越盛之要因。因此，詩酒活動的擴大流行，正與各種不同贊助者的加入，互為因果。明代中期以來，自王公貴族，以至於市井小民，尤其商人階層，多有投入詩酒活動者，且不乏積極從事，以致傾家蕩產者。如此，相應於詩酒活動的日趨熱絡，文藝漸成社會上之強勢價值，而文藝社交圈也日漸擴大。

從社會與文化角度來看，相隨於城市中詩酒活動的不斷舉行，明代的文藝圈乃有逐漸擴大之趨勢。舉行詩酒活動與參與文藝活動者，除了傳統的官僚、縉紳之外，在舉業途中倍受挫折，因而轉為「文人」者，更具活動力，成為文藝社交圈中的主體人物。此外，文藝社交圈也可能更往下延伸，連基本生員身分都未曾具備的識字者，也可能出席或舉辦文藝活動。特別值得注意的是，這當中有相當數量的商人積極參與，他們的參與除意圖涉入官紳文人社交圈，以詩會或文人為橋樑，擴大其人際網絡外，商人之涉入文藝圈亦有將利換名的意味，希望藉此以分享文人所據有之文化資本。部分棄儒從商者，更以此為文化實踐之道，從中獲取另一種社會價值，以取得名望，提升其社會身分地位。如此，詩酒活動成為一個名與利相轉換的平台，成了士商交流的社會機制，可於其中進行社會價值的交換。

回到文藝社群的發展來看，化約地講，明代之文藝社會亦如帝國在政治上有兩京一般，其文藝中心也有兩個主要的中心，一在北京，一在江南。大體而言，明代前期文藝中心乃在北京，蓋政治體制上，翰林詞臣本就職掌文柄，李東陽時更刻意倡導，其時已然建立正統氣勢，其後前後七子，起而攻訐，高唱復古，臺閣體因之勢弱。詞臣文柄旁落，王世貞乃更以在京官僚為主體，建立文藝王朝，意在一統文壇，主導文藝潮流。然而，相隨於商業之發達，城市生活之日趨繁華，與城市繁華相生趨盛之江南文藝，乃駸駸然而起，其綺麗柔靡之色調，繁華喧鬧之聲調，逐漸習染文壇。繁華城市中，詩酒會之頻頻舉行，更導致文藝社交圈之不斷擴大，文藝社群之聚散流動不羈，經濟優勢之江南文壇乃有凌駕政治中心北京之勢，而文藝社會乃由「定於一尊」，走向「衆聲喧嘩」之局。

《紅樓夢》第七十八回〈老學士閑徵姬嬪詞痴公子杜撰芙蓉誄〉中敘及賈政與賈寶玉關係的緩和道：「近日賈政年邁，名利大灰，然起初天性也是個詩酒放誕之人，因在子侄輩中，少不得規以正路。近見寶玉雖不讀書，竟頗能解此，細

評起來，也還不算十分玷辱了祖宗，就思及祖宗們，各各亦皆如此，雖有深精舉業的，也不曾發跡過一個，看來此亦賈門之數。況母親溺愛，遂也不強以舉業逼他了」。⁸⁸ 將《紅樓夢》納在明清文化史的脈絡中來解讀，可以說賈政與賈寶玉的衝突，是兩種文化的對立所致。賈政表徵科舉文化，而寶玉則屬文人文化。這是兩套不同的社會文化，兩種不同的社會價值、人生價值。詩酒活動正是文人生活的常態，也是其文化生活與人生價值的實踐。賈政對此種生活的壓抑或縱容，正顯示其價值觀之轉變，其與寶玉關係之矛盾能否得解，關鍵亦正在此。此詩酒生活形式，正是明代中期以來，文人在現實的社會生活、城市生活中，所創造出來的。這是一種文化生活、社會關係、人生價值的創造，以及實踐與開展的過程。《紅樓夢》此處所呈現者，正是此種社會文化結晶之體現或反映。

88 (清)曹雪芹，《紅樓夢校注》(臺北：里仁書局，1984)，第78回，〈老學士閑徵婉孌詞痴公子杜撰芙蓉誅〉，頁1238。

引用書目

傳統文獻

- (明) 文嘉,〈先君行略〉,收入文徵明,《甫田集》,冊 1273,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明) 王世貞,《弇州四部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280,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明) 王世貞,《弇州續稿》,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283,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明) 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北京:中華書局,1959。
- (明) 利瑪竇,《利瑪竇書信》,收入利瑪竇著,劉俊餘、王玉川、羅漁譯,《利瑪竇全集 3》,臺北:光啓出版社、輔仁大學出版社,1986。
- (明) 李維楨,《大泌山房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冊 152,臺南:莊嚴文化,1996,據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萬曆 39 年刊本影印。
- (明) 汪道昆,《太函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冊 1347,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據明萬曆刻本影印。
- (明) 沈德符,《萬曆野獲編》,北京:中華書局,1987。
- (明) 周暉,《金陵瑣事》,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 16 編》,冊 2,臺北:新興書局,1988。
- (明) 東魯狂生編,《醉醒石》,收入《中國話本小說大系·石點頭等三種》,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4。
- (明) 侯一麀,《龍門集》,收入《美國哈佛大學哈佛燕京圖書館藏中文善本彙刊·集部》,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據明隆慶刻本影印。
- (明) 俞安期,〈四林全集序〉,收入(明)黃宗羲編,《明文海》,北京:中華書局,1987。
- (明) 茅坤,《茅鹿門先生文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冊 1344,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
- (明) 張岱著,馬興榮點校,《陶庵夢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 (明) 馮夢龍編,《警世通言》,臺北:鼎文書局,1980。
- (明) 馮夢龍編撰,《醒世恒言》,臺北:鼎文書局,1978。
- (明) 臧懋循,《負苞堂詩選》,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冊 168,臺南:莊嚴文化,1996,據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明天啓刻本影印。

- (明)錢謙益,《列朝詩集小傳》,丁集上,臺北:世界書局,1985。
- (明)錢謙益,《牧齋有學集》,收入《四部叢刊·初編》,冊8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縮印康熙刻本影印。
- (明)錢謙益,《牧齋初學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冊1390,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明)錢謙益,《牧齋初學集》,新北:文海出版社,1986。
- (明)顧璘,《顧華玉集·息園存稿文》,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263,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清)王應奎,《柳南隨筆》,北京:中華書局,1997。
- (清)永瑤等撰,《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北京:中華書局,1965。
- (清)朱克敬,《儒林瑣記》,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4編》,冊9,臺北:新興書局,1983。
- (清)余懷,《板橋雜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 (清)吳偉業著,李學穎標校,《吳梅村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 (清)吳敬梓,《儒林外史》,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7。
- (清)宋起鳳,《稗說》,收入《明史資料叢刊·第二輯》,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2。
- (清)李斗,《揚州畫舫錄》,北京:中華書局,1960。
- (清)沈翼機等編纂,《(乾隆)浙江通志》,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524,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清)侯方域,《壯悔堂文集》,收入《清代詩文集彙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據清順治刻本影印。
- (清)俞南史,《香奩社集分詠諸姬》,收入(清)徐鉉,《本事詩》,收入《叢書集成續編·集部》,上海:上海書店,1994,據邵武徐氏叢書本影印。
- (清)冒襄,《影梅庵憶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 (清)冒襄輯,《同人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冊385,臺南:莊嚴文化,1997,據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冒氏水繪庵刻本影印。
- (清)袁中道,《珂雪齋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 (清)袁宗道,《白蘇齋類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臺北：鼎文書局，1975。
- (清)曹雪芹，《紅樓夢校注》，臺北：里仁書局，1984。
- (清)梁章鉅，《歸田瑣記》，收於《筆記小說大觀·第2編》，臺北：新興書局，1988。
- (清)梅庵道人編，《四巧記》，〈賽他山〉，收入熊龍峰刊行，石昌渝校點，《熊龍峰刊行小說四種》，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
- (清)黃之雋等編纂，《(乾隆)江南通志》，收入《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影印。
- (清)黃印，《錫金識小錄》，收入《無錫文獻叢刊》，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2。
- (清)褚家軒，《堅觚三集》，收入《叢書集成三編》，臺北：新文豐，1999。
- (清)錢泳，《履園叢話》，收入《筆記小說大觀·第2編》，冊5，臺北：新興書局，1988。
- (清)顧公燮，《丹午筆記》，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9。

近代論著

- 王鴻泰，〈俠少之游——明清士人的城市交游與尚俠風氣〉，收入李孝悌主編，《中國的城市生活》，臺北：聯經出版公司，2005。
- 何宗美，《明末清初文人結社研究》，天津：南開大學，2003。
- 謝國楨，《明清之際黨社運動考》，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8。

Entertainment, Prosperity, and Fame: Late Ming Literati Gatherings of Drinking and Achieving Fame in the Arts^{*}

Wang, Hung-tai^{}**

Abstract

Through social activities centered around literature, especially poetry, the aim of the present study is to examine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certain art and literary societies in the Ming dynasty. It investigates how literature on a social level may have inspired correspondences in society through certain types of related activities, resulting in the creation of different social communities in the world of arts and literature at the time.

As well known, the commodities economy came to flourish in China from the middle Ming dynasty on, and with it urban life became more prosperous. The realm of urban lifestyles then was filled with entertainments of all sorts, which also formed new platforms for activities in the arts and literature. Scholars from all over congregated together in these activities, leading to the development of different types of gatherings, such as those involving drinking games. Merchants of wealth seeking to boost their name and standing in society actively took part and sponsored such events. The mix of scholars and merchants added fuel to the formation of art and literary societies, leading to a highly fluid social mix in them.

The literary circles led by Wang Shizhen (1526-1590) was established precisely within and had a hand in this situation. By ranking them accordingly, literati gatherings for drinking came to go hand in hand with the path to fame. Many literati immersed themselves in this bustling scene, entertaining themselves with drinking games and achieving a name for themselves by association with others. As a result, for Wang Shizhen

and the arts and literary societies that followed, flourishing in the arts and literature was closely related to urban prosperity. Literary drinking banquets coincided with the rise in fame of literati, and the contents of literature and the cultural life were filled with entertainments of all sorts, hence the characteristic of arts and literature in the late Ming being filled with an interest in the world of senses.

Keywords: literary drinking games, poetry societies, Wang Shizhen, art and literary societies, Jiangnan

(Translated by Donald E. Brix)

* Received: 30 October 2023; Accepted: 8 January 2024

**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